

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 8 名赞成，占全体非关联董事人数的 100%；0 名弃权，0 名反对。

关联董事张波回避表决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名赞成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%；0 名弃权，0 名反对。

特此决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签字页)

林光荣 (签字) 林光荣

林 琪 (签字) 林琪

廖金花 (签字) 廖金花

张 波 (签字) 张波

吴小刚 (签字) 吴小刚

王军良 (签字) 王军良

谢树志 (签字) 谢树志

杨 渊 (签字) 杨渊

王海峰 (签字) 王海峰

